

证券代码：300588

证券简称：熙菱信息

公告编号：2026-003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债务重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本次债务重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债务重组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预计对公司 2026 年财务状况产生正面影响，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 3、公司将密切关注以上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债务重组背景及概述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某市天网工程二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天网工程二期项目”）的参与方，于 2018 年 5 月，同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长峰”）签订《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合同金额为 15,929.65 万元（工程结算价款以审计机构审定结果作为最终支付依据）。截至相关协议签订前，公司已收到航天长峰支付的合同款 9,091.87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为 6,837.78 万元，公司已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为推进天网工程二期项目债权债务的妥善处置，解决项目款项支付问题，项目总包方航天长峰与各化债方签订《债权债务处置协议》。

二、相关协议与公司有关的相关方情况介绍

北京航天长峰科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0016069P

法定代表人：刘佳

注册资本：24841.38 万元

成立日期：1994 年 03 月 23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航天长峰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债务重组相关协议核心内容

1、票据债权转让：航天长峰将其享有天网工程二期项目的进度款拨付的票据债权全部转让给指定的资金收款方。资金收款方承诺资金共管账户一次性收到不少于 2,041.5 万元的化债款项，其中 1,760 万元为明确支付给公司的款项。

2、债务豁免：资金共管账户一次性收到不少于 2,041.5 万元的化债款项后，视同航天长峰向公司履行 3,520 万元合同款项支付义务（其中 1,760 万元为公司从资金共管账户实际收取的金额）。至此，航天长峰就此前签署的合同仍需向公司支付剩余款项 3,317.78 万元。

3、若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资金共管账户未收到约定金额的化债款项，本协议自动终止，上述票据债权转让行为及债务消灭行为不发生效力。自本协议终止之日起，本协议各方仍按各自此前签署的协议约定履行各自的权利及义务。

四、本次债务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务重组旨在加速现金流回笼，降低应收款项风险，有利于稳固当地客户长期合作关系，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债务重组预计对公司 2026 年财务状况产生正面影响，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五、其他说明

本次债务重组需依赖资金共管账户收到约定金额的化债款项，若资金共管账户

未能按期足额收到相关款项，则本次债务重组可能终止。公司将密切关注资金共管账户到账情况及协议履行进展，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